「反威權」遊行 煽「獨」鼓吹暴力

政界批反對派借「爭民主」抹黑特區政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反對派繼續肆意抹黑政府官員。由「香港眾志」、社民連等反對派組織昨日下午舉行所謂「反威權大遊行」，稱「雙學三丑」與13名反東北發展而暴力衝擊立法會的示威者在律政司提出刑期覆核後被法院改判入獄，反映了「威權統治」已成為「事實」，又要求律政司司長袁國強下台，其間更有人公然展示「港獨」旗幟。政界人士批評，反對派借所謂「反威權」，以「爭取民主」為名，肆意抹黑特區以至中央政府，並繼續鼓吹暴力違法以至煽動「港獨」為實，以達其政治目的。

■有「港獨」組織公然高舉「港獨」旗幟。　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彝 攝

■反對派借所謂「反威權」，以「爭取民主」為名，煽動「港獨」為實。　香港文匯報記者梁祖彝 攝

是次遊行原定於昨日下午二時半由維園出發，大會稱因天雨關係而將出發時間延遲半個多小時，惟人數仍然寥落，未企滿半個足球場。

在出發前，大會安排「佔中三丑」之一的戴耀廷宣讀所謂「反對威權統治宣言」。

他將矛頭指向中央政府，聲稱「主權移交」20年來，香港的制度與人權急速倒退，「中共專政」非但未有「兑現」基本法中的普選承諾，更「陰謀收回」基本法保障的言論自由，以法律「追殺」「13+3」等人，「消滅」制度內外爭取民主、人權，及「反對威權獨裁」的聲音。

遊行隊伍其後由戴耀廷，和新任「民陣」召集人葉志衍、「香港眾志」社區幹事袁嘉蔚等帶頭步出維園。

「民陣」作大遊行人數近10倍

其間，「青年新政」游蕙禎及梁頌恆現身，更有「港獨」組織公然高舉「港獨」旗幟。

遊行隊伍隊頭於下午5時抵達政府總部，13分鐘後，大會宣佈隊尾也到政府總部，並宣稱有4萬人參與。警方則指最高峰時有4,300人遊行。「民陣」又作大數近10倍。

「人民力量」成員譚得志（快哋）在遊行期間高舉一支用黑布、黃星做的旗幟，稱這只是「一塊黑布」而不是國旗云云。

各人在遊行結束後到中聯辦大樓外集會，更將該面旗幟拋入中聯辦。在場警員警告該旗幟相似程度足以令人聯想起國旗，警告對方可能已觸犯侮辱國旗罪。眾人其後和平散去。

陳鑑林：反對派掩飾煽「獨」

全國政協委員陳鑑林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強調，政府必須做到有效管治，及依法而為。各反對派政黨現在以各種手法抹黑特區政府，目的只有一個，就是試圖逃避自己參與違法「佔領」的罪責，及刻意掩飾他們鼓吹「港獨」的惡行。

何俊賢批借外力干預港務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何俊賢表示，律政司在處理有關的刑期覆核時，均根據法律處理，並沒有反對派所指稱的「受到北京（中央）干預」的情況。反對派為此策動一浪接一浪的攻勢，上綱上線聲稱自己被打壓，向外國勢力乞求干預香港事務，更扣特區政府以至中央政府「威權管治」的帽子，是借「民主」為名，行「奪權」之實。

他批評聲稱自己反「港獨」的傳統反對派立法會議員，為了爭取激進派的選票，明知播「獨」者已違反基本法，仍盲目包庇對方，容許有關人等在遊行隊伍內高舉「港獨」旗幟及標語，是試圖測試中央的底線，甚至是在「直接叫板」。

何啟明：圖製白色恐怖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何啟明指出，自「佔領」至今，反對派公然違法搞亂社會秩序，圖將香港變成無法無天之地。特區政府依例執法，就被反對派窮追猛打，大肆抹黑，所謂「威權管治」之說完全是文字偽術，圖製造白色恐怖，恐嚇市民，及逼政府遂其心願。政府絕對不能退讓，否則有關人等將更有恃無恐。

邵家輝：謀將政府變弱勢

自由黨副主席邵家輝強調，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人都必須遵守法律。反對派慣以各種手法挑戰政府及警方的管治權威，目的是要將政府變成弱勢領導，讓他們可以肆意搗亂，以遂他們某些政治目的，現在更試圖向特區政府施壓，圖逃離法網，簡直是荒天下之大謬。

網民點睇反對派遊行？

戴象：點威權社會呀？點獨裁城市呀？我哋平民（百）姓一D（啲）都感覺唔到喎？去邊度都得、講乜都得、唔做犯法嘢幾乎日日可以上網鬧政府都得！

Yunwah Law：攪亂社會秩序違法行為「佔中」搞手必須檢控，違法就要受到法律制裁，人人平等不論你係嘜（乜）嘢人，都必須嚴懲不貸，不可姑息養奸，確保香港法律精神。

Yu Hung Tsang：戴妖枉為人師，教法犯法，難為無知青少年，犯法坐牢，自己也是為人之父，不知他子女對父親的行為，有何感想？

Wwc Wu：犯罪者都夠膽死出黎（嚟）喊官員下台？戴妖這些人面皮厚到似個波！

莫子名：4千幾吹到4萬人？咁橫掂都係，吹到40萬啦笨！

Chongyuen So：乞錢大游（遊）行。

製表：香港文匯報記者　羅旦

「政治檢控」或「迫害」指控無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反對派昨日遊行時，將矛頭指向針對「雙學三丑」案提出刑期覆核的律政司，特區政府發言人回應指，有關人等提到所謂「政治檢控」或「迫害」的指控全無任何事實基礎，不但漠視各案件中獲法庭信納或沒有爭議的證據，更無視法庭的判決。

政府發言人指出，基本法為本港的法律制度、司法獨立、人權和法治提供了憲制保障。香港的法官和司法人員一直專業和獨立地處理案件，包括涉及公共秩序和人權的案件。法庭在公平公開的審訊中，根據呈堂證據和適用法律，作出獨立的判決，不存在任何政治因素，被判有罪的人亦有權依據司法程序就其判決及刑罰申請覆核或上訴。

律政司檢控無政治考慮

發言人續說，律政司亦致力維護本港法治和司法獨立，其刑事檢控工作不受任何干涉。律政司一直只依據適用法律、相關證據和《檢控守則》處理所有刑事案件，不存在任何政治考慮。有關政治檢控或迫害的指控全無任何事實基礎，不但漠視各案件中獲法庭信納或沒有爭議的證據，更無視法庭的判決。

就2014年衝擊立法會大樓地下大堂，及涉及黃之鋒、羅冠聰和周永康的兩宗刑期覆核案件，發言人強調，上訴庭的判案書清楚指出，各被告不是因為行使集會、示威或言論等權利而被定罪或判刑，而是他們的行為已超越法律的界線，包括涉及暴力行為。

發言人最後指出，香港特區政府一直尊重言論、示威、集會等自由和權利。但正如法庭多次指出，該等自由和權利並非絕對，市民行使該等權利時亦必須尊重法律。

Cheap禎驚撐人補選變「死吻」

特稿

被「終極DQ」的「青症雙邪」最初聲稱不會參加明年的立法會補選，但其中的游蕙禎日前在fb發帖，又話自己仍在考慮。

在參加反對派昨日的遊行時，「雙邪」中的梁頌恆就稱「青年新政」不會參加補選，稱「看不到參與補選有何意義」。

游蕙禎則聲言，她「聽聞」有其他激進「本土派」中人會考慮出選。

她指，自己的認可是「死亡之吻」，因此不會明言支持某位候選人，但會私下幫助對方云云。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蟲泰辱國旗留案底 網上聯署促理大炒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熱血公民」主席、立法會議員鄭松泰被控兩項侮辱國旗罪，最終法院僅輕判他罰款5,000元，引起了不少批評。有人在網上發起聯署行動，要求香港理工大學革除其兼職講師的職務。他們認為，鄭松泰不但侮辱國旗，罪成後仍然態度囂張、毫無悔意，理大校方應為學生着想將他辭退，以免他繼續誤人子弟。

fb正廣傳題為《鄭松泰倒插國旗留案底　應被辭去理大教職》的網上聯署，內文指立法會議員鄭松泰去年在立法會議事廳內，兩度把建制派議員桌上的國旗和區旗展示品「倒插」，案件於東區裁判法院裁定罪成，罰款5,000元，並留下案底。

聯署指「以免犯案者荼毒學生」

根據普遍大學聘用條件和教職員在任內的行為守則，任何教職員如犯有刑事案件或留有案底，校方有權就此人的行為進行聆訊及內部處分，最高刑罰為辭退此人的教職，不得再擔任教職員。

內文強調，鄭松泰身為香港理工大學兼職講師，因今次事件留有案底，理大校方和人事部等應辭退他的教職，以免一個已犯案的人再在課室荼毒學生。「我們強烈要求理大校方作出明智的抉擇，立即辭去（退）鄭松泰，並不得再在理大任教。」

不少網民紛紛響應。「Shuk Man Edith Yu」說：「真係好難以理解一個品格如此低劣嘅嘍囉，點解可以做高等學院嘅教師？」「Kennykypo Kenny」指：「尊重國家，愛國精神都不懂，又怎配做老師。」「Leung Kwok Yiu」則道：「他是反面人物，只會誤導學生，理應被掃出理大。」

網民：不只教席 應議員也DQ

「Yoyo Tam」也批評：「呢個屎蟲泰態度狂妄，囂張氣焰，實在冇資格在理大任職，希望理大校方為學生着想，必須要將他辭去（退），以免比（俾）佢誤人子弟！」「張耀軍」也說：「無的（啲）悔意，仲話要上訴。的咁嘅人留低都唔知有咩嘢用。」

■有人在網上發起聯署行動，要求香港理工大學革除鄭松泰兼職講師職務。

除了其教席外，不少網民要求律政司向法院申請DQ鄭松泰。「Eddie Wong」說：「（鄭松泰）宣誓時效忠中華人民共和國，現在侮辱國旗，已失議員身份。」「FongWing Wah」也道：「鄭松泰違反誓言，理應被褫奪立法會議員資格。」